

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文件

苏教指会〔2023〕5号

关于举办第五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: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精神和教育数字化战略，实施好《教育信息化2.0行动计划》，立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时代使命，着力推动课堂教学革命，强化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深度应用，促进教师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，创新师范生培养模式，强化师范生教育实践，江苏省教育厅拟举办第五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参赛对象

(一) 第五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参赛对象: 江苏省本科师范院校师范类课程专职教师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。

(二) 参赛选手由江苏省本科师范院校推荐产生。比赛分为人文社科组、理工组、艺术组、体育组四个组别。各本

科师范院校自愿申报，各组别推荐人数不超过2名。已参加过本比赛且获得一等奖的选手不得再次参赛，同一位教师参赛次数不得超过2次。

二、竞赛内容

第五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竞赛内容：本次智慧教学比赛内容选自高校师范专业的课程。该课程需为学校师范生培养方案中近3年开设的课程。大赛秉承“学生中心、智慧教学、打造金课”理念，支持教师进行启发式讲授、探究式学习、互动式讨论、全过程评价。通过合理运用智慧教学平台，采取混合式教学方式，促进师生间的互动交流，调动学生探究学习的积极性，提升学生自主学习能力。竞赛项目主要由智慧教学课程资源建设、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三个部分组成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江苏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

四、比赛安排

（一）初赛

本届比赛初赛采用线上提交作品，线下集中评审形式进行。

1、选手报名

2023年10月6日前，大赛组委会按照比赛限额发放参

赛账号，各本科师范院校确定推荐选手。

2023年10月7日-8日，参赛选手登录系统完善个人信息，参赛学校审核。

2023年10月10日前，大赛组委会审核参赛资格。

2、作品提交

2023年10月20日前，各校参赛选手按要求提交选手作品。

2023年10月22日前，各校审核作品是否符合参赛要求。

2023年10月29日前，大赛组委会将组织评委完成评审并公布参加决赛的名单。

每组别前10名选手进入决赛。

具体报名和作品提交操作方法将另行发布。

（二）决赛

本届比赛决赛采用线下比赛形式进行。决赛拟定于2023年11月10日-11月12日在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举行。

大赛具体安排见附件。

五、评委推荐

每个竞赛组配备5名评委，评委从评委专家库中抽取。各参赛学校每个组别推荐2名高级职称的学科专业领域专家，2名高级职称的教育教学领域专家，各参赛学校推荐专家总数不超过10人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各组别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其中，各组别一等奖2名，二等奖3名，三等奖5名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第五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规程

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

2023年9月20日



报送：教育部教师工作司；教育厅办公室、教师工作处、高等教育处、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。

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

2023年9月20日印发